新北市公共托育合作聯盟暨未滿2 歲兒童托育準公共化服務合作申請書

一、 托育人員基本資料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身分證統一編號 |  | 連絡電話 | (家用)  (手機) |
| 登記證號 | 字第 號 | | | □**加入臨時居家托育** | |
| 所屬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|  | | | | |

二、 檢附文件：

* 申請書
* 居家式托育服務登記證書（得免附）

居家托育人員簽章：

**以下欄位由審查單位辦理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居家托育服務中心收件日期(以文件備齊日計算)： 年 月 日** | | | |
| **審核結果** | □**符合**  □**不符合，**違反「未滿二歲兒童托育公共化及準公共服務作業要點、新北  市公共托育合作聯盟暨準公共化實施計畫」  □托育費用超過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所定簽約收費上限。  □最近二年內曾違反居家式托育服務提供者登記及管理辦法第五條、第七條、第十三條第一項規定之一。  □居家托育人員最近二年內曾違反居家管理辦法第三條或第四條規定，且經命限期改善達二次以上或科處罰鍰。 | | |
| 初審者 |  | 中心督導 |  |
| **社會局複審結果** | □**符合**  □**不符合**，違反「未滿二歲兒童托育公共化及準公共服務作業要點、新北  市公共托育合作聯盟暨準公共化實施計畫」  □托育費用超過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所定簽約收費上限。  □最近二年內曾違反居家式托育服務提供者登記及管理辦法第五條、第七條、第十三條第一項規定之一。  □居家托育人員最近二年內曾違反居家管理辦法第三條或第四條規定，  且經命限期改善達二次以上或科處罰鍰。 | | |
| 承辦人員 |  | 科室主管 |  |

57